



新北戶政電子報

~幸福一生 盡在土城~



法令新知

- **國籍許可證書污損或滅失，得向任一戶政事務所申請~**

基於簡政便民，便利住所地和工作地不在同一鄉(鎮、市、區)民眾，國籍許可證書污損或滅失者，得由本人(未成年人由法定代理人)親自向任一戶政事務所申請換發，層轉直轄市、縣(市)政府轉內政部換發或補發。

- **新北市婦女生育獎勵金，得向新北市任一戶政事務所申辦~**

自106年7月3日起出生登記得向戶籍地直轄市、縣(市)政府所轄任一戶政事務所辦理，新北市婦女生育獎勵金由受理出生登記之戶政事務所受理核發之相關作業，亦得透過行政協助跨區收件。



好事咖啡專區

新北戶政積極營造友善洽公環境，特別在土城、蘆洲、永和、三峽、樹林、瑞芳、泰山、淡水、三重等戶政事務所，及三重溪美辦事處、中和員山辦事處、新莊福營辦事處、三峽樹林北大工作站規劃各具特色的「好事咖啡」專區，於上午 10 點至 12 點，下午 1 點 30 分至 3 點 30 分，均免費提供熱騰騰的咖啡及熱茶，還有免費 I ♥ Taiwan 的 wifi 熱點，讓洽公民眾在等待時間，放鬆心情，等待好事發生！





戶政宣導



~性別平等~

- 出生登記，父母應以書面約定子女從母姓或父姓，約定不成者，於戶政事務所抽籤決定。
- 年滿 20 歲有行為能力人得依其意願選擇從母姓或父姓。
- 落實性別平等，從母姓或父姓一樣好！
- 無論男女均有繼承權。

~24 小時免用自然人憑證掛失身分證~

- 掛失或撤銷掛失身分證，目前除於上班時間以電話向任一戶政事務所申請外，自 106 年 7 月 3 日起，內政部戶政司全球資訊網（網址 <http://www.ris.gov.tw>），免用自然人憑證即可掛失或撤銷掛失國民身分證，請多加利用！方便又快速！



案例分享

個案描述：

73 年次陳先生出生時因生父母均各自有婚姻關係，故以棄嬰身分申報出生登記，今當事人得否僅憑法院判決親子關係存在之判決書及判決確定證明書申辦更正父母姓名？

戶政事務所建議處理方式：

依據民法 1063 條之規定，妻之受胎，係在婚姻關係存續中者，推定其所生子女為婚生子女。前項推定，夫妻之一方或子女能證明子女非為婚生子女者，得提起否認之訴。

本案當事人陳先生出生當時，生父母因均各自有婚姻關係存續中，依上述民法規定，當事人於確認生母後，應依婚生之規定，登記法律上之父親，故須再向法院另提婚生否認之訴並經判決確定後，併同上述判決親子關係存在之判決書及判決確定證明書才得以申辦更正其生父母姓名。

